

证券代码：839453

证券简称：领跑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早上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53	领跑科技	2024年5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尚公（西安）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4）。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5）。

（三）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4）。

（四）审议《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4）。

（五）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六）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4）。

（七）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8）。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9）。

（十）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

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9日8时-9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毛浩强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清华科技园D座2501室 联系电话：029-89382022 传真：029-89382022 邮编：71007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